

证券代码：871425

证券简称：富美特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烟台富美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发展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确认为准），具体使用金额根据公司运营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远钊与孙其霞夫妇为融资提供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上述授信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无需再提请公司另行审批，直接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与银行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长李远钊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远钊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厚安街 10 号内 17 号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孙其霞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厚安街 10 号内 17 号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远钊、孙其霞夫妇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无偿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属于公司纯获益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属于公司纯获益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协议的具体内容由公司与银行协商确定，并根据相关规定签署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为满足公司发展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远钊与孙其霞夫妇为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新增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烟台富美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烟台富美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